

# 阳山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工作简报

2022 年第 1 期（总第 12 期）

中共阳山县委实施乡村振兴  
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编

2022 年 1 月 20 日

## 七拱镇隔坑村坚持党建引领 高质量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近年来，七拱镇隔坑村坚持党建引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和“坚持乡村全面振兴”工作要求，围绕县委“1+123”工作部署，以高质量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为抓手，将基层党建和乡村振兴深度融合，积极探索出一条新时代乡村振兴发展之路，打造乡村振兴的“隔坑样板”，全力推动乡村振兴工作取得实效。

### 一、党建引领风貌新 塑造乡村新文明

七拱镇隔坑村深入构建“一二三”党建工作机制，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深入开展清远市抓党建促乡村振兴示范村创建，荣获“广东省乡村治理示范村”“清远市先进基层党组织”等称号。一是充分发挥乡村振兴党群志愿服务队和应急处置党员突击队两支队伍作用，建立健全“村党总支+村党支部+党小组”三级党建网格，把党组织全方位嵌入“网格化+信息化”“网格员+信息员”基层治理体系，打通基层治理最后“一米”。二是以“十学讲话”为抓手，活学活用“三法十条”推动党员干部随时随地学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并前置到“第一议题”学习，通过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创新搭建党史学习教育“流动课堂”，开设流动党员网上“有声图书馆”，把学习课堂从室内转移到户外，组织开展“大榕树下小讲堂”“田间课堂”“大棚直播间”“巾帼大宣讲”等活动，使党员思想得到质的提升。三是在农村基层治理、乡村振兴的工作中，带领党员主动守好责任岗，耕好“责任田”，筑牢“主阵地”，通过给党员设岗定责，“巡河员”“卫生监督员”“森林管护员”“民事调解员”在各级党建网格亮起党员先锋岗，把党支部建设在党建网格上，把基层党建融入基层社会治理各领域和全过程，党建网格建设成为隔坑村推动基层治理的重要抓手。



（隔坑村党群服务中心）

## 二、党建引领生态美 凝聚乡村强合力

隔坑村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以“三清三拆三整治”为突破口，全域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整体布局生态宜居美丽乡村。一是实施危旧房拆除。隔坑村党支部书记通过多次召开党员大会，把自己的旧屋作为试点拆掉作示范，带动党员群众踊跃参与，在全村迅速掀起危旧房拆除的热潮，共拆除危房旧房 1031 多间。二是实施特色村改造。在陈屋、塘边、楼角、庙岩等村完成 200 多间农房外立面风貌管控改造提升，形成极具山水田园岭南建筑风貌，村中安装路灯 121 盏，视频监控 61 个，亮化得到进一步提升；全村 21 条自然村全域创建成美丽乡村示范村，其

中特色村 4 条。三是打造示范样板。抓住阳山（七拱）党建引领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契机，着力打造党建“五有”示范样板工程，建成乡村驿站、红色党建示范基地、饮水思源池、党史记忆墙和亲水平台景观带，党群合力疏浚河道 1.2 公里，清运淤泥 50000 立方米，建设完成 5 个陂头和 1150 米的绿道，加固整治两岸河堤，完成一河两岸整治工程，隔坑面貌焕然一新。

### 三、党建引领产业强 充盈乡村高人才

隔坑村整村一体推进土地整治整合，破解土地细碎化问题，土地基本实现“田成方、地成块、渠相连、路相通、旱能灌、涝能排、地平整、机可耕”，在此基础上，通过发展特色农业产业，培育新型职业农民，带动增收致富。一是积极推行“支部+合作社+基地+农户”联农带农发展模式，成功引入阳山县科农蔬菜专业合作社建立“拍手农场”，种植蔬菜 200 多亩，辐射带动周边农户种植蔬菜 1000 多亩；成立燕红合作社等一批专业合作社，带动农户种植优质水稻 1500 多亩；引入广东新弘华生态农业公司建设 650 亩稻虾共作生态种养示范基地；引入清远市天地泰科技公司建设 100 亩的阳山蔬菜育苗中心，为周边农户源源不断提供优质农作物种苗，带动种植大户种植质量产量提升；建成粤北（阳山）原产地农产品交易中心，收购、加工、储藏和出售周边村镇

农产品，解决农产品集中上市滞销问题，辐射带动 6000 亩“大湾区菜篮子”基地建设；吸纳吉星飞凤有限公司，投资发展清远麻鸡养殖加工场，年养殖量达到 50 万只。二是精心培育“新农人”，实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行动，成立农民合作社服务中心、农业生产托管运营中心，面向广大农民、经营主体提供培育升级、生产托管、技术咨询等服务，培育出一批“能吃苦”“会学习”“懂技术”新型职业农民。

隔坑村村民收入和生活质量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不断增强，村集体收入由 2016 年的 4 万元增加到 2021 年近 20 万元，走出了一条生态美、产业兴、百姓富的可持续发展之路。（七拱镇党委供稿）

---

送：市委振兴办，邓菲书记、罗振宇县长、罗永忠副书记、蓝涛副县长，  
县委办、县人大办、县府办、县政协办。

发：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乡镇党委、人民政府。

---